

每份購股權之行使價：	0.445港元，相當於(i)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即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每股0.44港元；(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每股0.445港元；及(iii)股份面值每股0.01港元三者間的較高者。
已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37,98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將賦予持有人權利以上述行使價認購一股股份。
於授出日期每股股份的收市價：	0.44港元
首個歸屬日：	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首個歸屬日」)
購股權之歸屬期：	待要約函件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達成後，承授人可根據以下時間表由首個歸屬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購股權有效期內行使購股權：
	(a) 向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總數之最多三分之一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可予行使；
	(b) 向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總數之最多三分之一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可予行使；及
	(c) 向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總數之最多三分之一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可予行使。
	向承授人授出的所有已授出或未獲行使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失效。

在上述授出的購股權當中，合共1,200,000份購股權已向董事授出。進一步資料如下：

董事姓名	在本集團擔任的職位／ 與本集團的關係	授出的購股權 數目
李欣青	執行董事	600,000
安慰	執行董事	600,000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上述各董事授出購股權的事宜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中國泰坦能源技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欣青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李欣青先生及安慰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萬軍先生、龐湛先生及李向鋒先生。

* 僅供識別